

國立臺灣文學館 函

機關地址：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

聯絡人：楊蕙如

電子信箱：huiju@nmtl.gov.tw

電話：06-2217201*2501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14日

發文字號：文學公字第10630007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106D2000327.pdf, 106D2000328.pdf)

主旨：檢送本館辦理「2017台灣文學獎」徵獎簡章及報名表各一份，請惠予公告周知，至紉公誼。

說明：

- 一、為鼓勵文學創作，本館辦理「2017台灣文學獎」徵獎，今(106)年度徵文類別分為圖書類：長篇小說、新詩；創作類：劇本創作、台語短篇小說、客語短篇小說及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計二類六項，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06年8月1日止。
- 二、隨函檢附徵文簡章暨報名表電子檔各一份，並請連結本館官網（網址：<http://www.nmtl.gov.tw>）協助宣傳。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東吳大學、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化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臺北市立圖書館、銘傳大學、淡江大學、輔仁大學、國立新竹生活美學館、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東生活美學館、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國立聯合大學、國立中興大學、逢甲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靜宜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南華大學、國立成功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高雄大學、義守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文藻學院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大同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臺北醫學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華梵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北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佛光大學、國立宜蘭大學、中原大學、長庚大學、開南大學、國立交通大學、中華大學、玄奘大學、東海大學、中國醫藥大

總收文 106/06/14



學、亞洲大學、大葉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長榮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國立金門大學

副本：本館公共服務組

106/06/14
16:06:57
電子印章



裝

訂

線

機關影像檔公文

國立臺灣文學館

2017台灣文學獎徵獎簡章

壹、宗旨：本獎旨在鼓勵文學創作，並甄選各類金典作品，激勵、活化文壇生態，以國家級機構，推動、彰顯臺灣文學經典，進而與世界文壇接軌。

貳、徵獎類別：

一、圖書類：包括1.長篇小說、2.新詩兩項。

二、創作類：包括1.劇本、2.台語短篇小說、3.客語短篇小說、4.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四項。

參、參選者資格：具中華民國國籍者；參與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者，須具原住民族身分，並檢附證明文件。

肆、獎項／獎額

一、圖書類：

1. 長篇小說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100萬元，獎座一座。

2. 新詩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50萬元，獎座一座。

二、創作類：

1. 劇本創作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30萬元，獎座一座。

2. 台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20萬元，獎座一座。

3. 客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20萬元，獎座一座。

4. 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取一名，獎金新臺幣20萬元，獎座一座。

伍、參選作品具備條件

一、圖書類

（一）作品必須由本國出版社出版之作品，含自費出版，惟須有國家圖書館預行編目及國際書碼（ISBN），長篇小說：出版日期限2016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新詩：出版日期限2015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

（二）必須由一個作者完成，並以印刷形式呈現之華文或本土母語寫作之著作。

（三）參選者每人每項限投1部作品；進入決審者，贈予入圍證書一紙。本類獎項之獎金、獎座及證書皆歸著作者所有。

(四)長篇小說參選作品必須十萬字以上；新詩參選作品字數、行數不限，但須具有國家圖書館預行編目及國際書碼。

二、創作類

- (一)、主題不限，惟劇本創作需是現代舞台劇劇本，以華文或本土母語書寫，可上演90分鐘；台語、客語及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字數限3,000~10,000字。
- (二)、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以華文為主，如以族語創作，請附華文對照。
- (二)、參選者每人每項限投1篇作品；進入決審者，贈予入圍證書一紙。
- (三)、參選作品須未在任何地方以任何媒體形式（含網路）發表過之作品，且該作品不能同時參加其他徵文活動或文學補助申請案，若違反本項規定，將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座。

陸、收件

一、收件日期：

2017年5月25日至8月1日止，以郵戳為憑。

二、收件方式：

- (一)、依照本館提供之各類報名表格及相關規範逐項填寫報名。
- (二)、報名表格及徵獎簡章可至本館網頁 <http://www.nmtl.gov.tw> 下載。
- (三)、郵件務必以掛號寄出，於信封上註明應徵「2017台灣文學獎」，並註明「徵獎類別」。收件地址：「700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號，國立臺灣文學館公服組」。

三、繳交資料：

(一)、圖書類

1. 參選作品一式10本；
2. 申請表一式，內含報名表、聲明書及同意書各1份。

(二)、創作類

1. 參選作品：劇本、台語短篇小說、客語短篇小說及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一式10份。
2. 申請表一式，內含報名表、聲明書及同意書各1份；
3. 電子檔一份，請以 Word 格式及 PDF 檔格式儲存在光碟。
4. 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者，須檢附戶籍謄本影本一份。

柒、評審作業分為初審、複審及決審。初審由本館就其格式、資格作初步審查。複審及

決審由本館聘請專家學者、作家、評論人等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審查工作。評審委員之聘任細則，另參見「臺灣文學獎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

捌、其他注意事項

- 一、所有參選作品，一律不退回。
- 二、參選者所送作品格式有疑義時，由評審委員會合議認定之。如參選作品整體表現不如預期，經評審委員會決議後，該獎項得從缺或彈性調整。
- 三、為擴大文藝推廣成效，創作類之獲獎作品，參選者保有其著作人格權，其著作財產權需授權本館得以任何形式無償使用於各項非營利之研究、展示及推廣教育。
- 四、進入決審之圖書類參選作品，該出版社需在報章媒體上配合宣傳；另外，各類得獎者亦需配合本館進行相關推廣活動。
- 五、圖書類參選作品，一經得獎後，該圖書封面需加上由本館提供或出版社自行印製「本書榮獲2017台灣文學獎：長篇小說金典獎」、「本書榮獲2017台灣文學獎：新詩金典獎」等字樣之貼紙，俾利推廣宣傳。

玖、迴避原則

- 一、各類之評審委員擔任本獎評審委員期間，均不得參選。
- 二、評審過程，評審委員如遇自身參與編輯或出版之作品，應全程迴避該作品之討論與評審過程，以示公允。
- 三、本館館員不得參加本獎項之競選。

2017 台灣文學獎圖書類報名表

作品及作者基本資料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 長篇小說金典獎 ☐ 新詩金典獎	
作者姓名		貼照片處 (浮貼六個月內二吋脫帽照片)	
身份證（護照）字號	現職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 縣 鄉鎮 里 鄰 路 段 巷 號 樓之		
聯絡地址	郵遞區號 □□□ 縣 鄉鎮 里 鄰 路 段 巷 號 樓之		
電話	(宅) (公)		
行動電話			
E-mail			
出版日期		定價	元（新台幣）

作者身份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作者身份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	---------------------

※以上資料，每一欄位請務必以中文詳實填寫，如資料不齊恕不受理。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印使用。

2017 台灣文學獎創作類報名表

作品及作者基本資料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 劇本創作金典獎 ☐ 台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 ☐ 客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 ☐ 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金典獎
作者姓名		貼照片處 (浮貼六個月內二吋脫帽照片)
身分證（護照）字號	現職：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 縣 鄉鎮 里 鄰 路 段 巷 號 樓之	
聯絡地址	郵遞區號 □□□ 縣 鄉鎮 里 鄰 路 段 巷 號 樓之	
電話	（宅） （公）	

行動電話		
E-mail		
作者身份證正面影本浮貼處 (原住民漢語短篇小說創作加附戶口謄本影本)		作者身份證反面影本浮貼處

※以上資料，每一欄位請務必以中文詳實填寫，如資料不齊恕不受理。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複印使用。

聲明書

茲保證本人參加國立臺灣文學館舉辦之「台灣文學獎」所有填報資料均為完整屬實，且參賽作品絕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若因作品抄襲而致貴館名譽受損時，本人願付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貴館之所有損失。

☐ 創作類參賽作品並未在其他平面或電子媒體公開發表。

(參與創作類徵獎者需自行勾選)

作者：

< 簽章 >

2017 年 月 日

同 意 書

【出版社及作者均需填寫】

本人／公司參加貴館（國立臺灣文學館）舉辦之「台灣文學獎」，茲同意以下事項：

1. 參賽作品如獲選入圍或得獎，得由貴館無償使用於非營利行為之各項教育推廣、展示、研究。
2. 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屬參賽者所有，因參賽衍生之智慧財產保護之事宜由參賽者自行處理。
3. 獲獎者必須出席頒獎典禮，並配合貴館進行演講、座談等各種不同形式之文學推廣活動。頒獎典禮後，出版社需在相關報章媒體上宣傳得獎作品。
4. 圖書類得獎作品，應於封面加上「本書榮獲 2017 台灣文學獎：長篇小說金典獎」、「本書榮獲 2017 台灣文學獎：新詩金典獎」等字樣。

個人／公司全名：

< 簽章 >

公司負責人：

< 簽章 >

2017 年 月 日